

招标公告

1. 招标条件

晋江市惠众水利投资开发有限公司的编号为晋设招 20250120002 的晋江市晋南污水处理厂三期扩建工程设计已由晋江市发展和改革局以晋发改审(2024)20 号批准建设,项目业主为晋江市惠众水利投资开发有限公司,建设资金来自企业自筹,出资比例为 100%,委托的招标代理单位为大成工程咨询有限公司。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决定对该项目的设计进行公开招标,选定设计单位。

2. 项目概况

2.1.项目名称:晋江市晋南污水处理厂三期扩建工程设计;

2.2.建设地点:晋江市金井镇;

2.3.工程建设规模:本次扩建规模为 3.0 万 m^3 /d;

2.4.投资总额:人民币 1 万元。其中,工程费用限额:人民币 20120.49 万元;

2.5.招标范围和內容

2.5.1. 招标范围:(1)本次晋江市晋南污水处理厂三期扩建工程设计规模为 3.0 万 m^3 /d。(2)设计范围包括但不限于:方案设计、初步设计、概算(含初步设计及概算)、施工图设计、设计变更及后续设计服务等,施工期间指导与现场配合服务、施工图及其文件审查配合服务、工程竣工验收、备案等其他服务,最终以招标人实际需求为准。

內容:包括但不限于:粗格栅间、进水泵房、细格栅间、旋流沉砂池、AAO 生物池、二沉池、高效沉淀池、微过滤、接触消毒池、巴氏计量槽、污泥浓缩池,污泥脱水车间、加药间等,其中施工图设计包括总图设计、工艺设计(含设备设计)、结构设计、建筑设计、供配电设计及自控设计、暖通设计、智能化设计等专业工程的设计;具体设计范围以招标人提供的资料为准。

2.6.计划开工日期及建设周期:本工程计划于 2025 年 1 月 1 日开工,工程建设周期 24 月。

3. 投标人资格要求及审查办法

3.1.本招标项目要求投标人具备工程设计综合甲级资质或市政行业设计乙级及以上资质或市政行业(燃气工程、轨道交通工程除外)设计乙级及以上资质或市政行业(排水工程)专业设计乙级及以上资质;

3.2.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本招标项目发包内容包含勘察的,允许由具有设计、勘察资质的单位组成联合体参加投标);自愿组成联合体的应由具有招标项目相适应的设计资质的单位为联合体牵头人,且各方均应具备其所承担招标项目工作内容的相应资质条件;承担相同工作内容的专业单位组成联合体的,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单位确定资质等级;

3.3.投标人拟派出担任本招标项目的设计负责人应具备有效的注册公用设备工程师(给水排水)执业资格或具备给排水相关专业高级工程师及以上职称;

3.4. 投标人及其拟派出担任本设计项目负责人均应具备 / 项类似项目设计业绩（本条仅适用于大型工程设计项目）。类似工程业绩是指（下同）：自本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起的前三年内（以施工图审查合格日期为准，不含发布招标公告当日）完成设计的并经施工图审查合格的 / ；

3.5. 投标人其他主要设计人员要求、以及资格审查的其他条件要求的具体内容见招标文件；

3.6. 本招标项目招标人对投标人的资格审查采用资格后审的方式。

4. 获取招标文件

4.1.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于 **2025 年 01 月 22 日** 上午 **08 时 00 分** 至 **2025 年 01 月 27 日** 下午 **17 时 00 分**（北京时间，下同），到 泉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 (<http://ggzyjy.quanzhou.gov.cn>) 获取“投标码”并下载招标文件；禁止要求投标人在报名时填报拟派设计负责人名单。

4.2. 招标文件（含资格审查文件）每份售价 0 元，售后不退。招标项目的设计有关资料每份售价 。

5. 评标办法

5.1. 本招标项目采用的评标办法：**综合评估法**。

6. 投标保证金的提交

6.1. 投标保证金提交的时间：于投标截止时间前到账；

6.2. 投标保证金提交的方式：（1）本项目执行《泉州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等 12 部门关于全面开展全市政府投资项目投标保证金减免工作的通知》（泉发改规〔2024〕5 号）、《晋江市公共资源交易管理委员会办公室关于印发政府投资项目部分实行“信用+承诺”免缴投标保证金有关事项的通知》（晋公管办〔2024〕5 号），投标截止时没有被列为招投标重点监管对象的投标人可在投标文件中提供《免缴投标保证金信用承诺函》，予以免缴投标保证金；（2）投标截止时仍被列为招投标重点监管对象的投标人，应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前从投标人所在地银行的投标人企业基本账户以电汇或银行转账的形式，汇到招标文件指定的投标保证金账户，并注明工程招标编号；

6.3. 投标保证金提交的金额：7 万元人民币。

7. 投标文件的递交

7.1. 递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2025 年 02 月 24 日 9 时 30 分，提交地点为 泉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 (<http://ggzyjy.quanzhou.gov.cn>)；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应使用投标报名凭证（或签到凭证）进行电子签到，逾期未签到的，招标人不予受理；投标人应在开始解密时间（开标时间）起 30 分钟内使用 CA 数字证书（与“投标文件固化”CA 数字证书一致）进行电子投标文件的解密操作。支持远程签到及解密操作。关于项目在线开标签到及解密操作方式详见“泉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

(<http://ggzyjy.quanzhou.gov.cn>)”通知公告中《海迈交易平台项目在线开标签到及解密操作》。

7.2. 投标人拟派出担任设计项目负责人和单位技术负责人无需到开标现场验证登记。

7.3. 本项目递交投标文件方式：(×) 采用线下提交方式，投标人以书面投标文件形式递交投标文件；(√) 采用线上提交方式，投标人应通过电子交易平台及指定的软件工具制作并提交电子投标文件；(×) 采用线上+线下提交方式，投标人应通过电子交易平台及指定的软件工具制作并提交电子投标文件的内容为：___/___，采用线下书面形式提交的投标文件内容为：___/___。具体要求详招标文件投标人须知。

8. 费用

8.1. 招标人公布的工程设计费金额暂定为人民币 393.1172 万元，其工程设计收费标准、浮动幅度值、计算办法及具体结算办法详见投标须知前附表第 15 项。

9. 发布公告的媒体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福建省公共资源交易电子公共服务平台 (<https://ggzyfw.fujian.gov.cn/>)、泉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 (<http://ggzyjy.quanzhou.gov.cn>) 上发布。

10. 联系方式

招标人：晋江市惠众水利投资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地址：福建省泉州市晋江市青阳街道陈村社区崇德路 267 号金融广场一期 3 号楼 18 层

邮编：362200

电话：18750526919

传真：___/___

联系人：胡女士

招标代理机构：大成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泉州市丰泽区科技路 258 号（宇源商务中心 414 室-415 室）

邮编：362000

电话：18359299809

传真：___/___

联系人：小黄

投标保证金银行账号（以下两个账号任选其一）：

开户银行：建设银行晋江福埔支行；

账户名称：晋江市建设工程招标投标中心；

账 号：35001656238052502213-0003。

开户银行：中国银行晋江分行；



账户名称：晋江市建设工程招标投标中心；

账 号：424758379456。

交易中心名称：晋江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地址：晋江市青阳街道崇德路金融广场 1 幢、2 幢连接体 101、107 单元；

监管部门或机构名称：晋江市水利局；

地址：泉州市晋江市世纪大道城市规划展馆四楼；

电话：0595-85690257。